

陇西县智能交通视频监控设施项目 (第三标段)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编 号： ZYTZ-DX2019023-SBGC03

招 标 人： 陇西县公安局

招标代理机构： 中睿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 二〇一九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3
第四章 投标函格式.....	24
第五章 资格证明文件	28
第六章 履约担保格式.....	31
第七章 设备需求一览表.....	34
第八章 投标报价表.....	38
第九章 投标书技术文件组成.....	43
第十章 技术规格书.....	45
第十一章 附 件.....	69

招 标 编 号： ZYTZ-DX2019023-SBGC0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陇西县智能交通视频监控设施项目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陇西县智能交通视频监控设施项目已由陇西县发展和改革局以陇发改发【2019】237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陇西县公安局，建设资金来自县财政自筹等多渠道筹措，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陇西县公安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中睿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

第一标段：

建设城区主干道“绿波带”。对10个路口信号机更换或新建为联网、自适应配时的智能信号机，改建4个路口机动车信号灯，对4个路口安装视频车检器15台，建设交通信号控制联网管控平台（信控平台），实现信号机联网控制、路口信控信息的实时展现以及实现路口的配时调优策略控制、特勤路线预案控制及指挥调度。具体内容为：前端系统：10个路口信号控制主机，3处路口新建信号灯，3处路口新建行人信号灯，3处路口破路及恢复；智慧信控系统：2个路口信号控制主机，4个路口车流量检测系统；后端应用系统（公安局建设）：交通信号控制联网系统1套，系统应用服务器2台，数据上传服务器1台，交通信号控制仿真软件1套，交换机1台，机柜1台。

第三标段：

改造交通管理大数据中心后台。智能交通综合管控平台，扩容智能交通系统后端硬件及车辆云析平台，改造视频、图片云存储系统，建设车载违停取证系统。具体内容为：车辆大数据1套，二次分析系统1套，集成指挥平台1套，服务器3台，云存储管理软件1套，云存储运维系统1套，云存储运维服务器1台，云存储运营管理服务3台，网络存储池4台，汇聚交换机1台，核心换机1项，车载违停抓拍系统1套，服务机柜3台，辅材1项。

2.2 工程建设地点：陇西县城区；

2.3 计划供货期为 2019 年 11 月 14 日，竣工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14 日（工期 30 日历天）

2.4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质量勘验标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符合本项目相关营业范围，银行开户许可证；

3.2 投标人须具省级以上安防壹级资质，项目负责人具备中级（含中级）以上职称，企业近3年（2016年9月至今）类似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提供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5 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gov.cn/wenshu.hym1>）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打印并装入投标文件）。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采用网上下载方式获取。

4.2 请登录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免费下载获取。并随时关注网上关于本项目相关变更及通知，否则，责任自负。

4.3 未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注册的企业，报名前须到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

4.4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19年10月19日至2019年10月23日。

4.5 获取方法：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免费下载。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19年11月8日9时00分前，地点为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第二开标厅（维佳国际广场2号楼四楼），同时递交法定代表人证明或其授权代理人委托书。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 招 标 公 告 在 陇 西 县 公 共 资 源 交 易 平 台 网 站 发 布
(<http://www.lxjypt.cn>)。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陇西县公安局

地 址：陇西县巩昌镇西城路东侧

联 系 人：王成祥

电 话：13919689058

招标代理机构：中睿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 353 号保利大厦 B 座 18 楼

联 系 人：曲民德

电 话：18093213687

招 标 编 号： ZYTZ-DX2019023-SBGC0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设备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1	招标人	招 标 人：陇西县公安局 地 址：陇西县巩昌镇西城路东侧 联 系 人：王成祥 电 话：13919689058
1. 2	招标代理机 构	招标代理机构：中睿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 353 号保利大厦 B 座 18 楼 联 系 人：曲民德 电 话：18093213687
1. 3	项目名称	陇西县智能交通视频监控设施项目（第三标段）
1. 4	建设地点	陇西县城区
1. 5	招标范围	<p>第三标段：</p> <p>改造交通管理大数据中心后台。智能交通综合管控平台，扩容智能交通系统后端硬件及车辆云析平台，改造视频、图片云存储系统，建设车载违停取证系统。具体内容为：车辆大数据 1 套，二次分析系统 1 套，集成指挥平台 1 套，服务器 3 台，云存储管理软件 1 套，云存储运维系统 1 套，云存储运维服务器 1 台，云存储运营管理服务 3 台，网络存储池 4 台，汇聚交换机 1 台，核心换机 1 项，车载违停抓拍系统 1 套，服务机柜 3 台，辅材 1 项。</p> <p>（详见设备需求一览表）。</p>
1. 6	资金来源	县财政自筹等多渠道筹措
1. 7	计划供货期	计划供货期：2019 年 11 月 14 日，竣工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14 日（工期 30 日历天）
2	合格的投标人	<p>2. 1 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符合本项目相关营业范围，银行开户许可证；</p> <p>2. 2 投标人必须具省级以上安防壹级资质，项目负责人具备中级（含中级）以上职称，企业近 3 年（2016 年 9 月至今）类似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p> <p>2.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2. 5 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提供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6 投 标 人 必 须 提 供 中 国 裁 判 文 书 网 (http://www.court.gov.cn/wenshu.hynl) 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打印并装入投标文件）。</p>

7. 1	投标语言	中文（涉及进口设备的技术文件须用中英方两种语言，中英文不一致时，以中文为准）。
10. 2	投标报价	设备目的地交货价报价（完税价）（出厂价+设备到达最终目的地点的相关运输费、装卸费、检验费、保险费、安装费和伴随服务费等）。
10. 6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设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为 人民币：贰佰陆拾万零玖仟陆佰元整（¥260.96 万元）
14. 1	投标保证金金额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账户名称：甘肃维佳电子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开 户 行：陇西农商银行双创园分理处 账 号：180180122000000180 行 号：314829300397 递交须知： (一)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 (二)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三)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内只填写本笔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登记号，登记号可登陆交易系统自行查询，登记号格式为：8位数字报名登记号。（例如：00000181，中间不留空格）。 (四) 因登记号不填或错填导致投标无效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 办理保证金业务不熟的，请在开标前及时致电 0932-6665555 咨询，采取补救措施。
15.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后 60 天内
16. 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版 2 份（PDF 签章格式 1 份，Word 格式 1 份）。 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 pdf 格式签有投标单位电子章的电子版 U 盘一份，分别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密封递交。
16. 2	投标文件打印和签署	投标文件应打印，不得采用活页装订；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18. 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11 月 8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第二开标厅（维佳国际广场 2 号楼四楼）

2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22.1.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招标人代表2人，专家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见附件1）
27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金额： 履约担保形式： （1）银行保函（须由中标人基本账户行出具）；或 （2）电汇；或 （3）现金。
原件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与资格审查相关资料原件，由于未能提交证件原件或证件原件与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不一致造成否决投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 标 人 须 知

一、说 明

1. 定义

1. 1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2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3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4 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5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6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7 计划供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合格的投标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费用

3. 1 投标人应承担与投标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前附表中述的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 标 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4. 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 (4) 投标函及授权书格式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担保格式
- (7) 设备需求一览表
- (8) 投标报价表
- (9) 投标书技术文件组成
- (10) 技术规格书
- (11) 附件

4.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5.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日期 17 天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天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

包括问题的来源)。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 15 天，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机构和招标人确认。

6.3 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通知每一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文件和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涉及进口设备的技术文件须用中英两种语言，中英文不一致时，以中文为准)。

7.2 除在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8. 投标文件的组成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 (1) 投标函；
- (2) 投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
- (3) 设备详细供货范围表；
- (4) 投标保证金，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提交；
- (5) 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2 条要求和第五章提供的格式出具)；
- (6) 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及服务是合格的，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3 条要求编制)；
- (7) 投标书技术文件；
- (8) 商务条款偏离表；
- (9) 技术规格偏离表；
- (10) 备品备件清单、专用工具清单。

9. 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 8 条的内容与要求和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第 8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装订成册。

10. 投标报价

10.1 根据《技术规格书》规定的供货和责任范围，投标人应对设备进行总报价，总报价包括了合同条款中要求的所有伴随服务费用和验收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投标人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

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另行支付。

10.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合同和技术责任进行报价。如投标人作出偏离，应在《商务偏离表》和《技术偏离表》（见附件 2、3）中列出，并提供由于偏离所引起的价格差异。

10.3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报：

- (1) 设备目的地交货价报价、合同条款中要求的所有伴随服务费用；
- (2) 安装工程费用。

10.4 投标人按照上述第 10.3 条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招标人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招标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0.5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任何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0.6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11. 投标货币

11.1 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2.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证明文件

1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 投标人提交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使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满意：

- (1) 投标人必须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文件；
- (2)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五章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 (3) 投标人认为其他有必要的资格证明性文件资料。

13. 证明设备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设备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证明设备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 (1) 设备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设备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声明与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按附件 3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填写）。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13.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 13.2(2)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十章“技术规格书”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4.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机构和招标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按 14.7 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4.3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及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前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在开标时，凡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并予以拒绝。

14.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4.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规定签订正式供货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4.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投标函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6.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及一份电子版本（PDF 签章），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副本”等。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制文件不符，以纸制文件为准。

16.2 投标文件应打印。投标文件的每一页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理人签全姓名，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在投标文件的此处签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的姓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一览表（三份）**和投标保证金汇款单复印件密封在信封中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

17.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以及电子版本用单独的信封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本”等字样。

17.3 封套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指明的地址。
- (2) 注明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标号及“在 年 月 日 时（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

得开封”的字样，并填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

17.4 封套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将迟交的投标文件能原封退回。

18. 投标截止日期

18.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18.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招标代理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章 18 条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送达招标人。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7 条规定密封、标注和递交，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0.3 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的修改。

20.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21. 开标

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

21.2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21.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包号）、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声明（如果有）、投标保证金金额，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1.4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第 21.3 条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2. 评标

22.1 评标委员会

2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22.1.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综合评标专家库中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人数为 7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专家 5 人。

22.1.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2.1.4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见附件 1）。

22.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2.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附件 1 “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

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六、授予合同

23. 合同授予标准

23.1 招标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并能够满意的履行合同能力合理投标价的投标人。

24.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29.1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设备需求一览表”中规定的设备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

25.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5.1 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

26. 中标通知书

26.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中标通知书的日期（或传真日期）即为中标接受日。

26.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3 在中标人按规定签订供货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并按照第 14 条规定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6.4 招标人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27. 履约担保

27.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28. 签订合同

28.1 在中标人按本章第 27 条提交了履约担保之后，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中要求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8.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7.1 或 28.1 款规定执行，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合同授予第二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29. 合同文件

除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外，还应包括：

- (1) 与招标有关的澄清、说明；
- (2) 投标单位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递交的资料与附图；
- (3) 在商谈供货合同时，双方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
- (4) 有关技术要求的补充内容。

30. 招标服务费

30.1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支付给招标代理单位招标服务费（收费标准执行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中设备招标类型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招 标 编 号： ZYTZ-DX2019023-SBGC03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合同条款数据表

本数据表是合同条款中信息的归纳与提示,是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

条款号	内 容
1.1 (5)	发包人名称:
1.1 (6)	承包人（中标人）名称、地址:
1.1 (7)	项目现场：设备的最终使用地
12.1	质量保证期：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不少于 24 个月，从设备试运行合格之日起；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某项缺陷或损坏使工程设备不能按原定目标使用需要再次检查、检验和修复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相应延长缺陷责任期。
15.1(3)	如设备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发包人除部分或全部扣除承包人质量保证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承包人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21.1	履约担保金额：签约合同价的 10%
21.3	履约担保形式： (1) 银行保函（须由中标人基本账户行出具）；或 (2) 电汇；或 (3) 现金。
21.4	履约担保期限：签订供货合同至全部设备试运行合格之日为止。

二、合同条款

1. 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发包人和承包人（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承包人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价格。
- (3) “设备”系指承包人按合同要求，须向发包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承包人需承担的运输、保险、技术协助、校准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5) “发包人”系指买设备的单位。
- (6) “承包人”系指提供合同设备和服务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 (7) “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设备安装的地点。
- (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设备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
- (9) “天”指日历天数。

2. 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设备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3. 技术规格和标准

本合同项下所供设备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第十章“技术规格书”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设备则应符合其原产地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4. 专利权

承包人须保障发包人在使用该设备、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承包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提供的全部设备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设备安全运抵现场。承包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设备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5.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6. 包装标记

6.1 承包人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以下各项：

-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发货标记：
- (4) 收货人编号：
- (5) 到站：

(6) 设备的名称、品目号、箱号;

(7) 毛重/净重(公斤);

(8)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6.2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承包人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设备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7. 装运条件

7.1 承包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5天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发包人合同号、设备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承包人应以挂号信寄给发包人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设备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7.2 承包人负责设备至达项目现场前的所有途中运输及到场后的卸车费。

7.3 设备到达现场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的日期应视为是设备的交货期。

7.4 承包人装运的设备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

8. 装运通知

承包人应在设备装货后发运前24小时内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发包人合同号、设备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20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12米长、2.7米宽和3米高,承包人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发包人。若设备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承包人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发包人。

9. 保险

承包人应对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其在制造、购置、运输、存放及交货过程中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10. 付款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承包人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承包人应把下列单据提交给发包人,发包人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 增值税发票(一般纳税人);

(2) 装箱单;

(3) 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和数量证明书;

(4) 验收证书。

10.3 承包人应在每批设备装运完毕后48小时内将上述10.2条要求除第4项外的单据送交发包人。

10.4 发包人将按“合同条款数据表”规定的付款计划安排付款。

11. 伴随服务

11.1 承包人还应提供以下伴随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1) 配合发包人验收设备;

- (2) 提供设备安装说明，并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在设备安装期间驻现场进行技术指导；
- (3) 制订培训计划，对发包人相关人员进行使用技术培训；
- (4) 配合发包人进行竣工验收；
- (5)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义务。

11.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11.3 承包人应提交与设备相符的中文技术资料（涉及进口设备的技术文件须用中英两种语言，中英文不一致时，以中文为准），并于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送交发包人，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安装说明、使用说明、保养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并为上述资料的真实、准确性负责。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承包人应在收到发包人通知后 30 天内免费另行提供。

12. 质量保证期

12.1 承包人应保证所供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在质量保证期内，承包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2.2 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通知后 1 天内派员到现场确认和处理出现的质量问题，并应在 14 天内完成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

12.3 如果承包人在收到通知后 14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发包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根据合同规定对承包人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3. 检验

13.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设备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设备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3.2 现场试验

发包人负责组织安装承包人、监理工程师、承包人共同参加交货地点现场试验。试验所需的费用由承包人负担，发包人提供必要的协助。按合同文件的有关要求对设备进行现场试验。如果现场试验的结果，不能满足合同的规定，或设备不能确保正常运行，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修理或更换设备，甚至拒收。中间验收并不免除和代替承包人在交货后和保证期内，检查出现的质量责任。

13.3 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经过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发现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经买卖双方确认证明设备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发包人有权根据第 15 条规定向承包人提出索赔。

14. 服务

在承包人的设备到达项目现场后，承包人应及时派人到现场与发包人代表一起清点、开箱检验、签署开箱检验记录及纪要后，办理有关手续后视为发包人接受合同设备。合同设备运到项目现场的卸车费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应给予必要的协助。

15. 索赔

15.1 如果承包人提供的设备与合同要求不符，并且发包人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验收测试期限

内提出索赔，承包人应按发包人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承包人同意发包人拒收设备并把被拒收设备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发包人，承包人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设备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设备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发包人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设备价格。

(3) 更换有缺陷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承包人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发包人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承包人应相应延长更换设备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发包人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承包人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承包人接受。若承包人未能在发包人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或发包人同意延长的时间内，按发包人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发包人将有权从承包人提供的履约担保或质量保证金中扣除索赔金额。

16. 延期交货

16.1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中发包人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6.2 除承包人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

按 18.1 条加收误期赔偿。

17. 延期付款

发包人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18. 误期赔偿

18.1 除合同第 19 条规定外，如果承包人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发包人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迟交一周以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格的 0.5% 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格的 10%。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发包人可考虑终止合同。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事件，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送交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56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 税费

20.1 发包人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发包人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20.2 承包人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承包人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含进口设备的一切税费)。

21. 履约担保

21.1 承包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合同生效前向发包人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中所规定金额的

履约担保。

21.2 履约担保用于补偿发包人因承包人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1.3 履约担保应采用人民币，并采用下述方式之一：

- (1) 银行保函（须由中标人基本账户行出具）；或
- (2) 电汇；或
- (3) 现金。

21.4 在履约担保的有效期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约定。

22. 争端的解决

2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请仲裁机构仲裁，约定的仲裁机构为：兰州仲裁委员会。

22.3 仲裁费用应由败诉方或按仲裁决定承担。

22.4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3. 违约终止合同

23.1 在发包人对承包人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发包人可向承包人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承包人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发包人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设备；
- (2) 如果承包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 (3) 如果发包人认为承包人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23.2 如果发包人根据上述第 23.1 条规定，终止了部分合同，发包人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设备类似的设备，承包人应对购买类似设备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承包人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4. 转让与分包

24.1 除发包人事先同意外，承包人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4.2 承包人应书面通知发包人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解除承包人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25. 通知

25.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6. 合同生效及其它

26.1 本合同在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履约担保，并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本合同需附带技术协议，则该技术协议除买、卖双方签字盖章外，还需本工程设计代表签字后生效。

26.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3 本合同正本二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副本若干份，承包人执一份，其余由承包人留存。

27. 补充条款（安装工程有关条款）

27.1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详见组成本合同文件的《委托监理合同》内发包方委托的职权部分。本工程全权委托监理单位监理。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总监理工程师签发任何付款凭证、设计变更、工期延长，均需征得发包人同意。

27.2 发包人工作

27.2.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三通一平已完成。
-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接至施工现场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已通至施工现场，满足开工要求。
-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已开通。
-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在开工前 7 日前。
-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在开工前 7 日内办妥。
- (6) 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开工前 7 日内完成，现场书面交验。
-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开工前 7 日内完成、印发会审纪要。
- (8)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略

27.3 承包人工作

27.3.1 承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 本项约定的其他应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必要的加工图和大样图、预埋件图纸、土建设计图、设备（材料）安装技术要求或设备（材料）安装图纸修改意见书等。
- (2) 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加工图和大样图、预埋件图纸在合同协议书签订后 7 天内；土建设计图、设备安装技术要求或设备安装图纸修改意见书在发包人提供相关资料后的 7 天内。
- (3) 承包人应避免对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造成破坏；
- (4)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施工扰民或当地居民及其他部门干扰时，根据不同情况，由承包人或发包人协调。所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27.4 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27.4.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承包人提交本工程详尽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总进度计划的时间为开工前 7 天。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为承包人提交后 14 日以内。

27.5 安装工程质量与验收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主体工程完工设备安装前进行验收。

27.6 工程试车

- (1) 工程设备安装具备单机无负荷试运行条件，由承包人应进行工程及工程设备试运行，负责提供试运行所需的人员、器材和必要的条件，并承担试运行费用。
- (2) 工程设备安装具备无负荷联动试运行条件，由承包人组织试运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3) 投料试运行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前由发包人负责，由发包人组织试运行，承包人负责提供试运行所需的人员、器材和必要的条件，承包人承担全部试运行费用。

27.7 安全文明施工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7.8 安装工程量确认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安装工程完成后，将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报告送交监理工程师。监理工程师应于承包人递交已完工程量报告后 7 日内进行计量和确认。

27.9 工程临时用水、用电

工程建设用电、用水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由发包人在施工现场提供接驳点，由承包人自行接驳，安装计量设备计量，价格执行当地水电现行价。

27.10 更换承包人项目经理

本工程项目经理必须专职在场，不能兼职其他工地，更换项目经理须提前征得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同意。

27.11 保险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承包人投保内容：承包人应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共同名义向双方同意的保险人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

承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

27.11 其他

本补充条款中有关安装工程的未尽事宜，参照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建设部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1999-0201）的通用条款。

三、合同协议书格式

合 同 号: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_____ (发包人)为一方和 _____ (承包人)为另一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1.1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合同条款数据表;
- (5) 合同条款;
- (6) 技术规格、技术协议;
- (7) 投标报价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1.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合同的总价为 _____ 万元人民币（大写: _____），分项价格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4. 付款条件

_____ (见合同条款第 10 条)。

5. 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5.1 交货时间: _____ (见设备需求一览表)。

5.2 交货地点: _____ (见设备需求一览表)。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承包人: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表: 委托代表: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税号: 税号:

招 标 编 号： ZYTZ-DX2019023-SBGC03	第四章
--------------------------------	-----

投标函及授权书格式

一、投标函

致: _____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采购的_____的招标文件(招标编号:_____), 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 (姓名和职务) 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三份, 电子版一份。

1. 投标函
2. 投标一览表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4. 资格证明文件
5. 投标保证金
6. 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条款:

-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设备投标总价为_____万元 (大写:_____.)。
- (2) 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意见 (如有则附)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而要求招标方解释和承担责任的权利。
- (4) 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循本投标文件, 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具有约束力。
- (5) 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6)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7)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招标单位可能出示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8)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至: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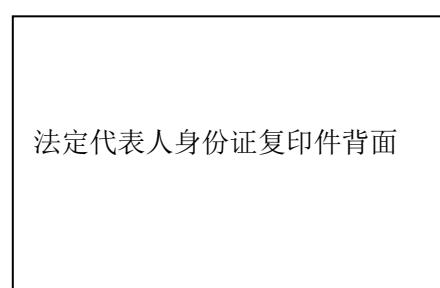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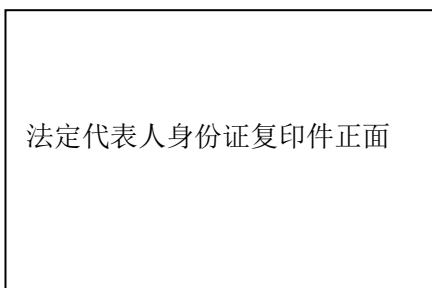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 2：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三、项目管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招 标 编 号: ZYTZ-DX2019023-SBGC03	第五章
--------------------------------	-----

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合格的投标人要求。

招 标 编 号：ZYTZ-DX2019023-SBGC03

第六章

担保格式

一、履约担保格式

履约担保

致: _____ (发包人名称) :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_____ (承包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 (发包人) 而提供
(设备名称) 签订的____号合同的履约担保保函。_____银行 (以下简称本行) 无条件地、不可
撤销地保证并约束本行及其后继者无追索权地向贵方以人民币支付总额为 (大写) _____ (即合同总
价 10%) 的履约担保, 并就此作出以下保证:

(1) 当承包人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的合同文件和随后经双方同意的修改、补充、变动包括有缺陷
设备的更换或修复 (以下简称违约) 等规定, 只要贵方确定, 不管承包人如何反对, 本行在收到贵方第
一时间说明承包人违约的书面通知后, 立即按通知要求的方式和金额支付给贵方, 但不超过上述累计总
额。

(2) 本保函有效期至使用设备的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担保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招 标 编 号: ZYTZ-DX2019023-SBGC03	第七章
--------------------------------	-----

设备需求一览表

一、设备需求一览表说明

1. 设备需求一览表说明

1. 1 设备需求一览表是根据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计量规则编制，计量单位为“台”的设备是指包含正常运行所需的成套设备（具体见第十章“技术规格书”的要求）；
1. 2 本设备需求一览表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格书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 3 本设备需求一览表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结算价款的结算和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十章“技术规格书”的有关规定。

2. 投标报价说明

2. 1 投标人应附各子项的单价分析表和设备详细供货范围表；投标人除按投标报价表规定填报外，必要时作文字说明。
2. 2 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为实施本工程设备设计、制造、装卸、运输、保险、现场试验、**安装调试（需承包人安装，考虑安装及安装材料相关费用）**、竣工验收及合同规定的伴随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必要的设计及相关单位专业设计协调联络可能发生的费用，包括现场考察等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工程实施期间物价上涨等风险因素，并承担由此而导致的全部后果。
2. 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工程设备运输的客观实际情况，招标人要求的交货安装日期仅为预估时间，具体的安装时间需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决定。
2. 4 外购件应具有相应产品生产许可证的制造厂生产，并附有产品合格证。外购件费用已计入报价中。由承包人承诺供给的专用工具与备品备件（随机设备）和发包人规定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承包人须按确定的名称、型号、规格及数量供货。其费用分摊在主设备单价中。

二、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车辆大数据	服务整合模块：支撑整合电子地图系统，集成显示各类调度资源，进行业务功能操作；支持与卡口平台对接，获取过车记录和过车图片用于分析。硬件配置：满足以上需求的主流服务器。操作系统为 Linux 系统、Windows 系统等主流系统。	套	1	
	二次分析系统	抓拍图片处理能力大于 300 万张图片；支持单双号限行；支持尾号限行；支持路段禁行；支持黄标车分析；支持抽烟、打手机，不系安全带等违法行为分析。支持大客车夜行，大货车限行等行为检测。支持以图搜图功能，根据车辆特征值进行相似车辆图片的检索。 硬件配置应满足或高于完成以上应用；操作系统为 Linux 系统、Windows 系统等主流系统。	套	1	
2	平台管理系统	1、实时视频监控；2、录像回放；3、违法数据检出；4、道路管控（支持针对道路的单双号布控、限时禁行管控、单行路管控、黄牌车禁行）；5、车辆牌识基础功能（车辆布控、车辆检索、违法检索、车辆技站法、统计分析）；6、动态抓拍；7、兼容原有前段抓拍及视频设备。授权不少于 500 路治安监控视频；授权不少于 1000 路违停监控视频；授权不少于 700 路卡口车道数（单路按 3 车道计算）；8、操作系统为 Linux 系统、Windows 系统等主流系统。9、能识别新能源车辆特征。10、平台涉及的都是永久授权。11、具有前段红绿灯信号机控制调节功能。	套	1	
	应用服务器	配置不低于： 1、E5-2620 V4(8 核 2.1GHz) × 2/32GB DDR4 × 2/600G SAS × 2/SAS_HBA/DVD/1GbE × 4 2、操作系统为 Linux 系统、Windows 系统等主流系统。	台	2	
	数据库服务器	配置不低于： 1、E5-2620 V4(8 核 2.1GHz) × 2/32GB DDR4 × 2/600G SAS × 2/SAS_HBA/DVD/1GbE × 4 2、操作系统为 Linux 系统、Windows 系统等主流系统。带 Oracle11g 数据库。	台	1	
3	云存储管理系统	云存储系统支持 1 秒内完成百亿级大数据检索；云存储系统空间利用率可调，根据 N+M 容错配置，可使空间利用率达到 95% 以上；系统无 UPS 或电池等其他外部供电情况下，支持整个系统内所有设备在有数据读写情况下连续断电至少 1000 次，系统均能正常启动，设备不损坏，系统不损坏，数据不丢失；本次配置的云存储系统可以保证读写性能不低于 9.6GB/s；在系统中，单硬盘损坏时，数据恢复速度大于 3.5TB/分钟；存储设备故障时，数据恢复速度大于 17TB/分钟。智能模块支持集群部署，具有负载均衡、集群容灾、性能线性提升、横向扩展等集群特性；支持运维系统主备部署，主节点故障时自动进行主备切换。支持系统总体运行状态监控，包括：系统运行时间、版本，系统使用容量，数据存储节点总体状态，元数据服务器总体状态；支持图表形式显示异常元数据服务器、异常数据节点、异常硬盘。操作系统为 Linux 系统、Windows 系统等主流系统。	套	1	
4	云存储运维系统	集成视频云存储的运维系统，可进行软件、硬件、系统的运维。	套	1	

	云存储运维服务器	配置不低于：2 颗 E5-2620 V4/16GB DDR4 ECC/1T SATA 磁盘 x1 /240G SSDx1/硬盘支持热插拔/以太网口 1Gx2/	台	1	
	云存储运管理服务器	配置不低于：E5-2650V2x2/8GB DDR3 ECCx8/480G SSD x4 /热插拔/以太网口 1Gx2/冗余电源	台	3	
	网络存储资源池	1、可接入硬盘≥48 块 SATA/SAS 硬盘； 2、支持数据存储节点间数据容错。多数据存储节点发生故障，历史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仍然可持续写入和读出数据，可通过其他节点实现自动数据恢复 3、支持集群容灾，在至少 80%磁盘利用率下，最大容忍 4 台节点同时故障（网络故障、断点、节点硬盘全部故障等情况），历史数据不丢失，数据全部完整，业务不中断。 4、系统容量、性能具备线性扩展能力，每增加一台数据节点，平均性能扩展 900MB/S；折算为 1800 路高清（4Mb/s）的写入 5、支持单台数据存储节点下载速度达到 400MB/s，多台数据存储节点线性增长 6、支持在容器环境上部署元数据服务、数据存储节点、平台管理服务，支持 docker 技术 7、支持图片、视频、文档等文件以 HTTP/HTTPS url 方式下载 8、在一套云存储系统中，单硬盘损坏时，数据恢复速度大于 1.9TB/分钟 9、支持在云存储系统中已经存在多种冗余级别文件情况下，将任意一个节点的任意块磁盘对调到另外一个节点，或插入全新节点，前后数据都完整并可读 10、支持在一个文件夹内有多种 N+M:b 容错机制，能自适应 N+M:b，系统根据当前节点情况自动配置使用哪种容错算法以达到最可靠的容错，以实现最大化节点容错能力； 11、配≥48 块≥8TB 企业级硬盘。	台	4	
5	汇聚交换机	不少于 48 个千兆电口，不少于 4 个万兆 SFP+光口，2 个 QSFP+堆叠口，交换容量≥598Gbps, 包转发率≥252Mpps, 支持通过 console 口管理。支持路由，IPV6，VLAN，流量控制，ACL，QOS，支持 SNMP V1/V2c/V3 网管。	台	1	
	核心交换机	配置双电源，双主控，1 张 48 千兆电口业务板卡，1 张 24 千兆电口，20 千兆 SFP 光口，4 千兆/万兆 SFP+光口业务板卡；交换容量≥12.8Tbps, 包转发率≥2400Mpps, 支持通过 console 口管理。工作温度：0℃～45℃；支持路由，IPV6，VLAN，流量控制，ACL，QOS，支持 SNMP V1/V2c/V3 网管。	套	1	
6	车载违停抓拍	1、包含配件：1 台取证主机（内置北斗&GPS、≥1T 固态硬盘、4G 全网通模块）、1 台云台、1 个 7 寸触摸高清屏、1 个手控器、1 个三防 PAD 2、存储容量：标配 1T 硬盘； 3、通信模块：4G 全网通 4、定位模块：内置 GPS 或北斗双模； 5、支持车牌识别功能，白天车牌捕获率不低于 95%且准确率不低于 95%，晚上车牌捕获率不低于 90%且准确率不低于 85%。； 6、云台参数：360° 旋转，30 倍光学变倍，最高分辨率可达 1920 × 1080；设备应能在光照条件不好的情况下录制清晰图像最低照度不低于彩色：0.015Lux@F1.6 黑白：0.001Lux@F1.6；设备可在输出的图像中叠加中文文字和符号信息，包括时间、日期、可编辑中文字符、通道名称、地理位置、方位、角度、变倍等信息；支持 GB/T 28181、ONVIF 等各种网络协议，组网更方便；抗冲击、	套	1	

		防腐蚀, 防护等级达到 IP66; 7、显示屏：标配 7 寸 LED 显示屏； 8、三防平板：安卓系统，64G 存储；4G 内存；支持 WIFI+4G 网络；			
7	服务器机柜	42U 服务器机柜，19 英寸标准、公制标准、GB/T3047.2-92 标准。底座同时安装脚轮和调节脚，方便移动与定位，静承重达 600kg。深度为 1100mm 以上的机柜可以作服务器机柜使用，其重型综合底盘的设计，具有超大承重能力，符合 HP、IBM、DELL、SUN、COMPAQ、联想、浪潮等服务器的安装需要。	台	3	
8	辅材	移动硬盘 ≥2TB；电源线、网线、水晶头、插线板、存储升级背板线等	项	1	

注：1、本次招标所有硬件设备及相关管理软件要求全部开放 SDK 开发接口；涉及软件均为正版软件；管理平台应提供与“三台合一”系统、警用地理信息平台等系统的接口，以实现不同系统之间的互联互通和互联可控。管理平台与接入网关之间的传输协议应满足《城市监控报警联网系统》（GA/T669 系列）和《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 28181 的要求；要求软硬件产品所采集的信息数据按标准导入上级平台接口，并在保证其先进性的前提下具有较长的生命周期。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 标 编 号： ZYTZ-DX2019023-SBGC03

第八章

投标报价表

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费(元)	安装工程费(元)	合价(元)	备注
一					
二					
三					
四					
...					
合计					
合计(大写):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开标一览表

(可不用装入投标文件，仅用于唱标)

货币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_____ (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总 报 价	大写: 小写:
工 期	天
投标保证金	元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投标保证金一同密封单独提交。

附表 1:

设备详细供货范围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商标	单重	总重	单位	数量	设备购置单价(元)	设备购置费合价(元)	制造厂	备注

注：1、要求对所投设备进行明细报价，并必须标明制造厂家名称。

投标人：_____（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 标 编 号： ZYTZ-DX2019023-SBGC03

第九章

投标书技术文件组成

一、设备总说明

- 1、投标人应就其所供应的设备提供总体性说明。
- 2、投标人应提供足够的信息以使发包人能确定其所供应设备的性能
- 3、设备总说明中必须包括：
 - (1) 每种设备的性能、组成及其材料使用；
 - (2) 设备的特性

二、设备包装、运输方案

投标人必须详细说明设备的包装、运输方案。

三、技术服务承诺

投标人应提供设备使用期间的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方面方案，包括人员、时间、地点等内容。

四、其他文件

投标人应按“技术规格书”要求的其他内容填写（如备品备件清单、专用工具清单、商务条款偏离表、技术规格偏离表等）。

五、安装工程施工组织设计

1.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主要施工方法；
2. 工程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主要施工机械进场计划；
3. 劳动力安排计划表；
4.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5.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6.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7.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8.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施工总平面图；
9. 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招 标 编 号: ZYTZ-DX2019023-SBGC03	第十章
--------------------------------	-----

技术规格书

技术要求

具体技术要求及技术参数规格见招标文件中设备需求一览表。

招 标 编 号: ZYTZ-DX2019023-SBGC03

第十一章

附 件

附件 1:

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

1. 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一视同仁、公平对待；
1. 2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1. 3 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纪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自律，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1. 4 从开标直至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前，评标人员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该招投标过程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 评标方法

根据《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管理办法》、《工程建设项目重要设备材料采购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特点，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3.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3. 评审标准

3. 1 初步评审标准

3. 1. 1 形式评审标准：
 - (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一致；
 - (2) 投标函签字盖章：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6.2 款项的规定；
 - (3) 报价唯一：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4) 投标文件格式：符合第四章“投标函及授权书格式”、第五章“资格证明文件格式”、第八章“投标报价书”、第九章“投标书技术文件格式”的要求；
 - (5)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数量：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6.1 款项规定；
 - (6) 投标文件的印刷、装订、签署：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6 条规定。

3. 1. 2 资格审查：

- (1) 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
- (2) 资格要求：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2 条的规定；
- (3) 投标人经营范围：投标设备在投标人的经营范围内；
- (4) 投标人业绩：近 3 年内承担过类似工程的货物供货任务；

(5) 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ww.court.gov.cn/wenshu.hym1>) 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打印并装入投标文件）

3.1.3 响应性评审：

- (1) 投标范围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6款规定；
- (2) 投标保证金：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条规定；
- (3) 投标有效期：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5条规定；
- (4) 供货期：符合第七章“设备需求一览表”规定；
- (5) 投标内容：符合第七章“设备需求一览表”规定；
- (6) 货物报价表：符合第七章“设备需求一览表”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符合第十章“技术规格书”规定；

3.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分】	<p>(1)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报价的算数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投标单位超出5家去掉最低报价和最高报价），其价格分为30分；投标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个百分点，扣0.2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个百分点，扣0.15分。</p> <p>投标报价高于或者低于评标基准价不足一个百分点的，按直线插入法计算，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p> <p>(2) 偏差率的计算</p> <p>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p> <p>凡投标报价高于投标最高限价者将否决其投标。</p>
商务评审 【40分】	<p>1、投标文件制作规范、完整、目录清晰、附件齐全，得2分；能完全详细反映采购要求、结构清晰的，得2分，采购要求反映或体现不全面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满分4分）；</p> <p>2 投标人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资质，壹级得5分，贰级得2分，叁级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5分。（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p> <p>3 投标人提供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乙级及以上的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5分。（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p> <p>4 投标人提供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IEC27001信息安全管理、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标准、ITSS运行维护，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8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8分。（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p> <p>5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16年9月至今）实施过类似项目案例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每提供一个案例得2分，满分8分。（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p> <p>6 投标单位或其所投产品生产厂家为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智慧城市标准</p>

	<p>工作组成员单位的得3分，在“雪亮工程”建设项目中获得过优秀实战应用奖项的得3分；满分6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者不得分）</p> <p>7 投标人提供核心产品生产厂家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原件装入标书），提供1项得2分，最多得4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p>（以上材料均为有效期内证明材料。经审查，以上所提供的证件有弄虚作假情况，将视为无效投标）</p>
技术评审 【30 分】	<p>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偏离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进行比较，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4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所投产品参数需有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生产厂家印刷版彩页（加盖生产厂家鲜章）为评判依据。</p> <p>2 针对本项目施工方案详尽、人员配备全面，方案可执行力强，能够完全指导本项目施工的得5分；施工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可执行力不强、不能够完全指导本项目施工的得3分，其他不得分。（满分5分）</p> <p>3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配备现场工程师常驻甲方单位提供服务；售后服务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产品备品备件的价格合理；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小于2小时；满足一项得1分，满分5分。</p> <p>4 投标单位提供具体详细的技术培训措施及技术培训方案者得6分；（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式、内容、课时安排、地点、教员、对象等进行综合评价，横向对比后分别打分）满分6分。</p>

4. 评标程序

4. 1 评标委员会

组建评标委员会，选举评标委员会主任，由评标委员会主任进行分工。

4. 2 评标准备工作

评标委员会成员学习并遵守评标保密规定，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的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招标项目的技术标准和工期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

4. 3 初步评审

4. 3. 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2条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3.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4. 3. 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否决其投标：

- (1)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的；
-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3.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将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4.4 详细评审

4.4.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条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3.2.1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得出报价得分；
- (2) 按本章第3.2.2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文件评审计算得出技术得分。

4.4.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4.3 投标人得分=报价得分+技术得分。

4.5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4.5.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5.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及供货合同的组成部分。澄清、说明和补正须由投标人的授权代表签字，加盖投标人公章后生效。

4.5.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6 评标结果

4.6.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凡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者将否决其投标**。

4.6.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件 2: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标号: _____

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的商务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商务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盖章）：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标号: _____

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的技术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中。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月____日